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5〕11号

## 关于进入防台风战备状态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今天（18日）02时，原位于菲律宾以东海面的热带低压加强为今年第6号台风“韦帕”（热带风暴级），08时其中心位于距离菲律宾马尼拉东北方向约510公里的海面上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8级（18米/秒），中心最低气压998百帕。预计受台风“韦帕”影响，20至22日我市风雨明显，开平市气象台于7月18日11时发布了台风白色预警信号。

为切实做好台风防御准备工作，经会商研判，根据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相关要求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7月18日11时30分进入防台风战备状态。请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强化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强化责任落实，严格按照防风战备状态工作要求（详见附件），将各项工作做细做实。要密切关注台风路径，加强会商研判和预报预警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全面排查风险隐患，充分做好海上防台风“六

个百分百”、危险区域人员转移、应急力量前置准备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附件：防风战备状态工作要求（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第 4.5.1.2 条）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5 年 7 月 18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泓杰、振宏同志。

---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18 日印发

校对入：黎庭伸

打字：01

附件

## 防风战备状态工作要求

1. 市三防办组织气象、水利等部门和专家开展会商分析，研究台风发展形势及防御工作对策和措施。
2. 自然资源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会同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梳理、统计处于危险区域群众的底数，提前向镇、村及群众做好台风预警叫应。
3. 水利、气象部门做好雨情水情工情研判，提前做好江河水库预排腾库容的调度准备。
4. 农业农村、海事等部门会同属地，核实商船、渔船及其从业人员等数据，按照定人联船等有关制度，做好台风预警叫应。
5.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部门会同属地做好旅游景点、野景点的台风预警提示。
6. 发改、住建、水利、城管、交通运输等部门加强市政、工程设施的安全检查；督促建设单位对升降机、塔吊、龙门吊、工棚等电器设备、机械设施的防风安全防护；对简易建筑物、电线杆、广告牌等采取加固或拆除措施；加强对室外搁置物和悬挂物检查。
7.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会同属地加强对全市在册危房、削坡建房等开展安全检查。

8. 水利、城管等部门做好城乡河道及下水道预排，检修排涝设备、疏浚排水河和清疏管网。
9. 应急管理部门严格落实生产储存危化品的厂区、仓库安全管控，及时转移遇湿易燃易爆危化品。
10. 农业农村、水利、自然资源、发改、住建、文广旅体等部门按照省防总、江门市三防指挥部和市三防指挥部确定的时间节点，依职责分工与属地落实好防台风“六个百分百”。
11. 海事部门提醒商船避开台风影响区域，做好船舶避风保障工作。
12. 宣传部门做好台风发展路径情况发布及防风知识宣传。
13. 其他业务主管部门做好相关行业领域的台风预警信息发布工作，相关抢险单位应当加强值班，密切监测险情灾情，落实应对措施，做好预警、应急、抢险、救灾等准备工作。
14. 属地做好人员转移准备工作，严格落实“三个联系”责任对接、特殊群体临灾转移“四个一”机制。
15. 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三防指挥机构在加强综合研判的同时，要结合市级会商意见或有关防御工作部署，及时落实防御工作对策和措施。